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E/AC.51/1997/L.4/Add.18
2 July 199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
第三十七届会议
1997年6月9日至7月3日
议程项目8

报告草稿

报告员: 沙伦·布伦南-海洛克夫人(巴哈马)

增编

方案问题: 1998-1999两年期方案概算(项目4(a))

第16款. 非洲的经济和社会发展

1. 1997年6月24日, 委员会第19次会议审议了1998-1999两年期方案概算关于非洲的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16款。

讨论

2. 许多代表团都表示支持作为本组织优先领域之一的本款工作方案。它们还欢迎非洲经济委员会(非洲经委会)所进行的改革进程。若干代表团鼓励该委员会秘书处继续致力于取得专业上和管理上的优异成绩。

3. 几个代表团对努力将活动方案重新集中于少数几个核心问题表示很满意。一些代表团认为，工作方案未充分顾及贸易和财政、工业、运输和通讯和农业等全部核心问题。有人解释说，虽然这些问题本身不构成单独的次级方案，可是，它们却都是各次级方案下工作方案的主要重点领域。

4. 一些代表团欢迎拟议的减少行政领导和管理及方案支助项下的员额以及增加实质性工作方案项下的员额。若干代表团指出该委员会已更加精简了。然而，它们却认为资源基础仍旧太少，必须大幅度地增多。它们还认为应该扩展经由新的分区域发展中心进行的技术革新和分散以及工作人员的培训，以期进一步提高该委员会的效率和效能。

5. 一些代表团鼓励正在致力于调动更多的预算外资源用于补充同该区域发展需要及该委员会正面临的挑战不相称的经常预算资源。它们提到非洲经委会部长会议第830(XXXII)号决议，其中请秘书长和大会都向该委员会分配足够的资源，以供它实施其工作方案。为此目的，它们都强调，秘书长多次重申应优先注重非洲的复苏应该体现于资源的分配。

6. 一个代表团认为在公布目前的改革的结果之后不应该在本款下提议增加资源；应该中止捐款给非洲经济发展和规划研究所(非洲经发规划所)和联合国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非洲预防犯罪研究所)。另外一些代表团则强调，非洲经发规划所和非洲预防犯罪研究所同该委员会都具有法定的联系；捐款已用于支助这些研究所的核心的和基本的职能。它们进一步表示，这些职能应由经常预算支助。

7. 一些代表团重申必须改善该委员会与在非洲工作的联合国有关专门机构之间的外地业务协调，而且必须充分尊重其各自职责之间的划分。

结论和建议

8. 委员会建议大会核可1998-1999两年期方案概算关于非洲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16款的方案说明，但须遵照导言第35段所述的进一步审议情况。